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民殯字第1137040440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高雄市路竹區第二納骨塔櫃位增設」單人骨灰櫃位1,629個，核准啟用。

依據：「殯葬管理條例」第20條第1項及「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」第18條等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高雄市路竹區第二納骨塔。
- 二、座落地點：本市路竹區環球路90巷96弄35號(路竹區新園段一小段2055-0003、2056-0001地號等2筆土地)，基地面積10,408平方公尺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高雄市路竹區。
- 四、負責人及經營者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(代表人:黃中中)。
- 五、本次啟用區域及數量：3樓，單人骨灰櫃位1,629個。
- 六、啟用日期：自公告日起。

市長 陳其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